



【闲读随笔】

不杀同样艰难



1924年,美国有两个“高富帅”吃饱了撑的没事干,相约干一件超完美谋杀案,目的就是抖搂聪明。他俩19岁,高大英俊,是芝加哥大学的风云人物。一个是鸟类专家,叫李欧普,小小年纪会说15国语言,另一个叫娄伯,迷恋在犯罪中要自己的聪明,李欧普则迷恋他,一件恶行就这样开始了。

他们租了一辆车,随意性地抓了邻居14岁少年巴比,在车上杀了他,然后向其父勒索一万美元。住豪华小区的高智商青年低估了警察的能力,警察的破案可说是既快捷又漂亮。他俩被捕后,万分奇怪:“我们怎么会被抓呢?我们演练过好几遍啊。这只是实验罢了,跟昆虫学家钉住一只甲虫没有不同。”

冷血,无动机,不悔过。更可恶的是,当李欧普从报纸上读到,被害少年的母亲说不希望看到两个人上绞刑台,只是希望问问巴比死的时候痛苦吗,他的反应是:“很高兴。她的复仇心并不强,那对我们有利。”

娄伯和李欧普富有的家长请了美国当时最著名的大律师丹诺为他们辩护。大律师的辩护策略是在认罪的前提下,提出反对死刑的结辩,陈述长达12小时。虽然检察官对此嘲讽:“倘若他们两人有免唇的话,丹诺先生大概会要我为他们道歉。”但丹诺的策略奏效了,娄伯和李欧普虽均被判处长达近百年的刑期,却逃过一死。

台湾作家张娟芬在《艰难的杀戮》中写这个段落,是为了说明反对死刑的经典论述的由来。张娟芬全书用四个部分来一

步步推进其反对死刑的观点,不光有故事,从第二部分开始,张娟芬通过自己深度参与的社会实践来逐步强化这个观点。

2010年台湾掀起一场全民性的讨论,议题即是否应废止死刑。这议题早已言之,但偏囿于学术界,在台湾成为公众议题的背景是,自2006年1月开始,全岛4年内没有执行过一起死刑,这是两任“法务部长”施茂林和王清峰拒绝签署执行令的后果。但到2010年3月,受支持死刑的民意压力所迫,王清峰宣布辞职。新“部长”曾勇夫履任10天后,就签署了4名死刑犯的执行令。《艰难的杀戮》是这场讨论的成果之一。

娄伯和李欧普不该杀吗?用死有余辜来形容,似不过分。

春节前,一个久违的同学来单位找我。一见到他,我吃了一惊,虽然明显地修饰过,但仍看得出他与年龄不符的苍老。当他把所来何事一说,我又吃了一惊。可以说,这震惊到现在都没有平复。他80多岁的老母亲在家中被害,作案细节用“手段极其残忍”、“性质极其恶劣”来说明,一点也不过分。

公安通知他以后,他对我说,老同学,我真的是一夜白了头。

在刑侦阶段,他感觉不能就这么等着,他想做点什么。他想写万言书,想寻求公众的支持,想做点什么来宣泄内心的恨意。他说,只有一个要求,判决犯罪嫌疑人死刑。老同学这个要求无论从哪个角度看,都太正常了,太平实了。我想,对废止死刑这个议题,老同学会作何感想?

如今,在辩论中常用也常被用的一种

诘问方式是“情境设问法”：“如果你的母亲被杀,你还同意废止死刑吗?”很讨厌但似很有力。但真有愣头青咬牙说同意,议题马上被更换,“你真没人性”。被诘问者永远处在下风。

哦,人性。万事拼到最后,都避不过一个人性。人死不可复生,处死当慎重。据《虽然他们是无辜的》说,美国死刑的误判比率约是七比一,有媒体比喻说,如果一款飞机每七架就要摔一架的话,它早就该停飞了。但死刑废止比飞机停飞要复杂得多,也艰难得多。

看似张娟芬的努力没有得到硕果,但问题得到了充分讨论,而充分的理性讨论怎么评价都不过分。如今三年过去,这些讨论依然鲜活。张娟芬说理恳切平实,层层递进,语言毫无出新之处,你想找个“亮句”都不容易,但你不由自主地被牵引着向前走去。

为本书大陆版写序的是何帆。何帆,最高人民法院法官,刑法学博士,也是一个著名的作者兼译者。在序中,他写了他亲历的一幕:死囚即将被执行枪决,突然对法警提出请求:“我可不可以挪一个位置,我面前有块石头,如果倒下,这石头正好磕着我的脸。”法警初次碰见这种请求,一脸疑惑地看着负责刑场指挥的法院副院长。副院长下令:“给他挪挪。”然后告诉全场工作人员:“大家要记住,即使在这一刻,他们也是人,也有尊严。”何帆说,无论社会和法律发展到哪一步,每个人的心底,都应为人性和尊严保留一块敞亮的空间。议题如得到这样的成果,同样无比丰硕。

文/念小引

她和他,两个创意人,坐在一起郑重其事地谈论面包的发酵方式,如何洗干净一个杯子,哪里的烤地瓜最好吃;也会严肃地抱怨大陆航空的不性感,台北中正国际机场的丑、男性没有一个完美的包包;或者专业地讨论如何编一本好看的杂志,LV与村上隆的跨界合作,Armani和迪拜的集团合作玩房地产……

从“Durance薄荷草洗碗精”到“时尚产业最新现象”,他们聊得天马行空,又细致入微。这就是台湾设计生活杂志《PPAPER》上的人气专栏“许舜英×包益民对谈集”,集结成册便有了这一本《我不是一本型录》。

许舜英,前意识形态广告公司创办人,现任奥美时尚首席创意长,多次被权威广告媒体评选为“华文广告界最具影响力的创意人”之一,被誉为“一个时尚现象、时髦商品与知识符号”。她执著于对生活美学的涉猎钻研,第一本杂文集《大量流出》就是消费人类的生活观察笔记,但她只以疏离的姿态书写,却始终对自己保持缄默。但是,《我不是一本型录》却是她对自己生活的坦诚,几乎可以沿着蛛丝马迹拼凑出“许氏生活”。

比如清晨的时候,她也许会把鲜奶微波加热,不是脱脂而是要很浓的那种牛奶,偶尔在牛奶里加一点蜂蜜,搭配饼干来吃。饼干上可能会抹上鲑鱼酱,或者切一小片白煮蛋加上一小颗橄榄放在饼干上,或者搭配烟熏鲑鱼、熏肉或各种火腿。

出门前,她可能会先考虑今天要不要戴哪一副耳环,从而再去决定今天应该穿什么衣服。如果她选择了一个很古典的耳环,也许会穿一双Converse来混搭,然后是Brikin的包包,Chloe的衣服。她相信服装与配件之间的化学反应是非常重要的。

如果去旅行,她会想要试试汉莎航空最新的头等舱,会去异国的超市里耐心地逛清洁用品区;到了伦敦,她一定会去川久保玲的Dover Street Market朝拜,来刺激她的创意灵感;她也会在日本的一个连锁药妆店“松本清”逛上一整天,享受“药”的美学……

这样的生活,当然不用被当做生活的范本,一百个人眼里也理应有一百种生活。只是2008年还蒙昧无知的我,作为一个广告系学生,是带着偶像崇拜的心理,买下了繁体版的《我不是一本型录》,然后带着被尤瑟纳尔称为世界上最肮脏的“自尊心”,拧巴地读完了它。他们所谈论的生活,看起来迷人又十足陌生。我连上海和北京都还没有去过,还没有机会逛一逛MUJI,就更别提川久保玲了。于是那本有着限量PVC书套的书,再也没有被打开过。

五年之后,他们所谈论的生活依旧离我有一点远,但我读得很畅快。因为在那些符号堆砌出来的生活背后,我读懂了“敏感度”的重要性,既包括对一本汽车杂志提出性感的要求,也包括对零食的选择建立苛刻的标准。那个一边说着“做事情的态度是一回事,可是没有品位做任何事都会有问题”,一边说着如何用醋或碎蛋壳清洗杯子的茶渍或咖啡渍的许舜英,真是生动极了。

你一定需要认识川久保玲、Martin Margiela、Miuccia Prada或Kate Moss,也不一定是Klecnex小包装面纸迷、酵母菌迷、60年代电影迷、清洁剂迷或豆腐迷,但如果你也偶尔想谈论生活,对生活有所要求的话,不妨看看他们是如何谈论生活的吧。

文/吴丙年

中午去食堂的路上,同事小付悄声唤我:“吴老师,这几天为何这般忧伤?”

今天的青椒炒鸡蛋是有些辣了。忧伤,从何而来?她又从何得知?说得这般轻声而又不太好意思,似乎不经意洞悉了我这中年男子心上的秘密。这些天的午休不太安稳却是真的,常在浅梦中惊醒,再也无法睡着。这似乎是因了邻居家添了新人,中午时分总会有声声清脆响亮的啼哭声传来,夹杂着窗下阿婆们念叨青菜鱼肉价格时的叹息,让人听得亦幻亦真。如果说关于这个世界的各种传闻、探讨以及叹息我已经听得木然了,那么一定是那新生婴儿的啼哭让我心有所惊,那声音是如此直接、有力、清晰、充满想象,昭示着一种新生,让人对当下的生活充满了怀疑。



知我者谓我心忧

《九种忧伤》
鲁敏 著
花城出版社
2013年3月出版

坚持与之通信的陈亦新;那为各种安全隐患所困,不肯“视死如归”般活着的老雷;那不愿活得小心翼翼,坐吃等老,而渴望像信鸽一样飞向风雨和无定的穆先生;以及那不肯妥协于现实,在婚礼现场决然“退货”的大龄剩女梅小梅……我忧心地发现,他们的故事和我的人生并无什么不同。换言之,我正像他们那样活着。然而,如果仅仅如此,我又何必必要读这些“自己的故事”?

是鲁敏,是鲁敏给他们安排了一个个迥然不同的人生走向。这样的走向,是令人陌生的,是令人存疑的,是充满想象力的,甚至可以说,是值得尝试的。也正是这样的走向,曾经有那么一瞬间在我们心尖上停留,而我们习惯性地否定了、放弃了,活成了现在这个样子。

秦邑不堪没完没了地吃饭喝酒,亦不堪那以没完没了吃饭喝酒维系的所谓朋友,从此只吃草根树皮,还和老虎聊天做朋友。这样的“疯子傻帽”怎不叫人忧伤!

很忧伤,是因为很决然。这种毅然决然的人生态度,多么像我午休时分从邻居家传来的婴儿哭声,那声音是如此直接、有力、清晰、充满想象,昭示着一种新生,让人对当下的生活充满怀疑。于是想到,第九种忧伤,大抵是如我这般吧,选择了模糊,选择了这样似是而非而又“视死如归”般地活着。

知我者谓我心忧。同事小付知不知我,我不知道;而鲁敏,一定是知我的。

文/日照格图

马尔克斯的《枯枝败叶》,是一部不足10万字的小长篇。小说中没有多少惊奇的故事,也没有刻意猎奇的成分,小说用特殊的叙事方法诉说一个人(大夫)、一个小镇(马尔多镇)和一个时代(内战结束后)的面貌。在小说中出现了梅梅、布恩迪亚上校等人,被很多人理解为他另一部作品《百年孤独》的前传。其实这部作品有其相对独立的精神内核,与《百年孤独》关系并不大。只因马尔克斯在1955年写成了这部作品,而在1967年写成了让他受益匪浅的《百年孤独》,人们才容易对号入座。如果硬要拉上关系,那只能说《枯枝败叶》是他写《百年孤独》的“试水之作”。《百年孤独》中的叙事繁杂而久远,时间轴上的人们被任意调度。而《枯枝败叶》这部作品则从一个人的死开始写起,写这个并不传奇也不坎坷的一生。尽管“大夫”



拉长的时间和缩短的一生

《枯枝败叶》
加西亚·马尔克斯 著
刘习良 译
南海出版公司
2013年1月出版

是小说不折不扣的主人公,但小说始终用一种冷酷的笔触叙他一生的琐碎小事。从人性的角度来讲,这位被人称为大夫的主人公不能和我们传统观念中的“救死扶伤”画等号,他有自己强烈的个性,习惯了在没有人角色的角落里用自己的方式生活。从他的生活方式上,人们更容易看到自己的孤独。不管这孤独是在独处时产生的,还是在热闹过后的平淡中。

《枯枝败叶》的故事并不复杂,作者选择用三个叙事者(外祖父、母亲、外孙)来展开他的故事。外祖父的叙述,更像是一位亲历者的叙事,稳重、平静、平淡;母亲的叙述更像是一位熟悉的陌生人在讲述,她的口中多了几分宽容和女性特有的温柔;外孙的叙述,更多的是孩子眼中的大事:死亡。三位叙事者对死亡的态度也不尽相同,但他们在村民集体愤怒的情况下依然选择了尊重那位已故之人。在死时,大夫是一个孤独的人。他活着的时候更加孤独。他不知从何而来,也不知为何而去;他似乎有一番手艺,却整日呼呼大睡;他甚至不尊重自己的职业,浑浑噩噩地度日。他的生活没有理想,没有目标。他选择与世隔绝,给自己营造一个真空环境,但现实总是从某一个角落照射进来。他长期的冷漠最终引来村人更大的冷漠,让他的葬礼变得萧条至极。

写这部作品时老马还是小马——28岁的小伙子,而作品中展现出的叙事才华和稳稳当当的小说结构操控能力无不让人羡慕。在他青春期撰写的作品中,没有青春的忧伤,有的只是对人类生活本身的担心和深度思考。如果人的一生从生到死皆是忙碌,没有任何积极意义,活着的意义又何在?小说中的“大夫”选择了上吊自杀来结束自己的生命,而我们芸芸众生却不能如此。可见,在马尔克斯的笔下,每个人都是孤独而无助的,无论他活着还是死去。

当我们谈论生活时我们在谈论什么

《我不是一本型录》
许舜英 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2年12月出版

